

#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投资者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州中院”）发来的由中证资本市场法律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法律服务中心”）出具的《证券投资者损失测算咨询意见书》（以下简称《损失测算意见书》）。中证法律服务中心受广州中院委托，实际完成了12,675名权利登记投资者的损失测算，总损失约21,937.64万元。

2、结合前述进展及公司前期针对投资者诉讼计提预计负债情况，经测算尚需新增计提预计负债约19,432.71万元。本次新增计提预计负债将减少公司当期利润，对本期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目前该普通代表人诉讼案件仍处于待审理阶段，尚未形成生效判决，本次计提金额与后续实际赔付金额可能存在偏差，对公司当期及未来期间利润的具体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影响金额以法院生效判决或各方达成的调解结果为准。

### 一、普通代表人诉讼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公司收到广州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5）粤01民初3178号】，10名自然人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公司及相关人员提起民事诉讼，诉讼金额共计人民币23.50万元，广州中院认为本案符合适用普通代表人诉讼程序的情形，并确定了本案权利人范围。

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投资者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公司关注到广州中院在其官网（网址：<https://www.gzcourt.gov.cn/>）发布的《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普通代表人诉

讼权利登记公告》【（2025）粤01民初3178号】，广州中院通知在本案权利人范围内的投资者可以于2026年2月15日之前登记加入本案诉讼。

##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广州中院发来的由中证法律服务中心出具的《损失测算意见书》。中证法律服务中心受广州中院委托，对刘晓伟等12,678名进行权利登记的投资者损失金额进行测算，初步核定前述12,678名投资者总损失约为21,937.64万元。其中，由于3名投资者存在非交易变动，无法进行测算，实际测算投资者12,675名。

截至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共计收到广州中院送达的2,168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材料，索赔金额合计8,698.03万元；同时，公司已与1,661名投资者达成和解，调解金额5,803.99万元；公司就该类诉讼事项累计计提预计负债11,252.30万元。结合《损失测算意见书》中的测算结果，公司将已计提预计负债对应的投资者数据与完成权利登记的投资者数据进行逐一比对，初步判断需新增计提预计负债约19,432.71万元，计提完成后，公司就投资者诉讼案件累计计提预计负债将达30,685.01万元。

## 三、其他说明

本次根据诉讼案件进展新增计提预计负债，将减少公司当期利润，对本期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目前该普通代表人诉讼案件仍处于待审理阶段，尚未形成生效判决，本次计提金额与后续实际赔付金额可能存在偏差，对公司当期及未来期间利润的具体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影响金额以法院生效判决或各方达成的调解结果为准。

针对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系列事项，公司已委托专业律师团队，积极配合广州中院、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推进投资者诉讼案件的审理、调解工作，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系列案件诉讼时效已于2026年5月12日到期，但不排除相关主体发生诉讼时效中止、中断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者索赔事项的进展情况、妥善处理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中证资本市场法律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出具的《证券投资者损失测算咨询意见书》。

特此公告。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20日